

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结算补助资金的通知

瑞财社〔2024〕0593 号

瑞丽市卫生健康局：

为进一步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根据《德宏州财政局 德宏州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结算补助资金的通知》（德财社〔2024〕138 号）文件精神，现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结算补助资金 99.11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款项收支请列入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为 94 元，新增经费和 2020—2023 年累计增加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经费，继续用于扩大老年人、高血压、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农村妇女“两癌”检查等受益人群覆盖面；做深做实服务内容，开展老年人、慢性病患者分类分级健康服务；落实“体重管理年”，加强城乡居民体重管理健康教育和 0-6 岁儿童健康服务，落实儿童

眼保健、发育评估和科学育儿指导；做实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服务；依据严重精神障碍服务管理有关规范开展各项工作，加强与上级专业服务机构和基层相关部门的密切沟通，共同做好患者的规范随访服务；统筹疫情防控和呼吸道疾病防治有关工作，强化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开展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患者健康服务；加快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向本人开放和务实应用；落实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做好优化生育政策相关服务内容等。

三、请你单位结合工作实际，统筹安排并使用好各级财政补助资金，保质保量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各项工作任务。

四、该项转移支付为直达资金的地方对应安排，纳入直达资金管理，项目名称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代码为10000019Z195110010005，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五、你单位要积极主动落实基层公共卫生服务投入责任，按照中央和省级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监管并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任何地方和部门不得擅自截留、挤占、挪用或改变资金用途。要对相关工作进展和资金使用开展绩效评价，确保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附件：1.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结算资金分配表

2.绩效目标表

瑞丽市财政局
2024 年 11 月 26 日

抄送：本局国库股。

瑞丽市财政局

2024 年 11 月 26 日印发

附件 1：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结算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市	2022 年底人口数 (万人)	全年核定数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基本公卫 12 项			其他	小计		
		12 项核定数	结果应用	全年核定数				
瑞丽市	23.11	314.3		314.3	43.81	358.11	259	99.11
县市小计	23.11	314.3	0	314.3	43.81	358.11	259	99.11

附件 2:

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结算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瑞丽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11	
	其中: 财政拨款		99.1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p> <p>2.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为城乡居民建立健康档案, 开展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等服务, 将 0-6 岁儿童、65 岁以上老年人、孕产妇、原发性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肺结核患者列为重点人群, 提供针对性的健康管理服务。</p> <p>3.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 有效控制疾病流行, 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 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推进妇幼健康、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人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领域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指标 2: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指标 3: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指标 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指标 5: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指标 6: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指标 7: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指标 8: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指标 9: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指标 1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万人)	1.25

			指标 11: 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万人)	0.37	
			指标 12: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 (访) 2 次完成率	≥90%	
			指标 13: 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指标 14: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50%	
			指标 15: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指标 16: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指标 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80%	
			指标 3: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80%	
			指标 4: 65 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4%	
			指标 5: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指标 2: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